

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3〕6号

关于永州市胡家岭公共交通停保场建设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和统计局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永州市胡家岭公共交通停保场建设项目立项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2023年永州市人民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，经我委委托组织专家评审，现对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加快永州市经开区和冷水滩区公共交通发展，完善永州市公共交通服务设施，解决停车难问题和改善城区道路通行能力，同意建设永州市胡家岭公共交通停保场建设项目。

项目代码：2303-431100-04-01-445756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永州市冷水滩区仁湾镇胡家岭村新冷东公路旁。

三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

规划用地总面积40431 m²（合60.646亩），总建筑面积7790.52 m²，其中综合楼建筑面积4880.80 m²，车辆养护保修车间建筑面积1999.80 m²，养护工位25个，洗车间429.96

m²，加油（气）站 439.96 m²，传达室 40 m²，建筑基底面积 4136.48 m²；配套半自动洗车设备及供配电、给排水、绿化亮化等附属设施。设计公交停车位 228 个，其中生态停车位 42 个，带充电桩停车位 136 个，待保停车位 50 个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6812.95 万元。建设资金来源由经开区财政拨款。项目资金筹措要严格遵守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规定，不得违规举债，不增加市本级政府隐性债务和关注类债务。

五、本项目由永州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法人。建设工期为 12 个月。

六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标投标的规定，该项目有关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重要设备、材料的采购达到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6 号）第五条有关标准的，依法以委托招标的形式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七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逐月报送进展情况。

八、请你单位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条件才能开工建设，加强项目施工、运营期间的组织管理，确保项目质量与安全。项目建设的节能、环保、劳动卫生、安全生产等内容，要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。

九、请你单位依据本批复文件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审批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